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uifeng Power Group Company Limited

瑞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之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幅
	2025年	2024年	
收入(人民幣千元)	1,109,400	956,853	15.9%
毛利(人民幣千元)	116,260	101,288	14.8%
毛利率	10.5%	10.6%	(0.1)百分點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利潤 (人民幣千元)	23,266	19,320	20.4%
純利率	2.1%	2.0%	0.1百分點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2.9	2.4	

董事會議決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2024年：2.0港仙)，惟須待股東於2026年6月17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方告作實。

年度業績

瑞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公司」或「瑞豐動力」)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經審計的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經審計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a)	1,109,400	956,853
銷售成本		(993,140)	(855,565)
毛利	3(b)	116,260	101,288
其他收益	4	35,447	25,366
銷售開支		(17,380)	(13,183)
行政開支		(83,467)	(81,915)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5(c)	(1,859)	566
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	5(c)	(7,003)	—
經營利潤		41,998	32,122
融資成本	5(a)	(12,296)	(10,659)
稅前利潤	5	29,702	21,463
所得稅	6	(6,436)	(2,14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利潤		23,266	19,320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7	0.029	0.02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u>23,266</u>	<u>19,320</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除稅後):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換算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8,279)	6,893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綜合賬目時的匯兌差額	<u>6,094</u>	<u>(5,528)</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總額(除稅後)	<u>(2,185)</u>	<u>1,365</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21,081</u></u>	<u><u>20,685</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7,971	972,402
使用權資產		98,398	100,946
遞延稅項資產		18,410	19,1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340	40,897
		<u>1,151,119</u>	<u>1,133,345</u>
流動資產			
存貨		297,081	319,677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8	366,849	324,432
預付所得稅		11,314	8,595
銀行及手頭現金		29,373	57,538
		<u>704,617</u>	<u>710,24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442,566	488,056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1,346	—
計息借款	10(a)	165,948	175,777
保修撥備		2,910	2,399
		<u>612,770</u>	<u>666,232</u>
流動資產淨值		<u>91,847</u>	<u>44,01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242,966</u>	<u>1,177,355</u>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10(b)	203,809	140,710
保修撥備		7,191	5,086
遞延收入		31,007	37,019
		<u>242,007</u>	<u>182,815</u>
資產淨值		<u>1,000,959</u>	<u>994,54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6,425	66,425
儲備		934,534	928,115
權益總額		<u>1,000,959</u>	<u>994,540</u>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5月2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經綜合及修訂的1961年第3號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1月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缸體、缸蓋及缸體輔助部件和其他的設計、開發、製造和銷售。

2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其涵蓋所有適用的獨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引致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於此等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於附註2(c)。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的賬目。

財務報表的編製以歷史成本為計量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制，本公司董事認為，在報告期末起至少十二個月內，本集團將有足夠的資金償還到期負債。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與相關銀行的磋商，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能夠在銀行融資到期後續期。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與支出的匯報數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過往經驗及在該等情況下認為屬合理的其他多項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判斷不易從其他途徑得知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經營基準檢討。假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作出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如有關修訂對當期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有關修訂作出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c)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缺乏可兌換性

該等修訂本要求實體在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時，以及(如不可兌換)於釐定所用匯率及提供披露資料時應用一致的方針。

採納該修訂並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主要從事缸體、缸蓋及缸體輔助部件和其他的設計、開發及製造以及銷售業務。

(a) 收入分拆

按主要產品劃分來自客戶合同收入分拆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同收入		
銷售缸體	755,838	716,830
銷售缸蓋	288,755	213,159
銷售缸體輔助部件和其他	64,807	26,864
	<u>1,109,400</u>	<u>956,853</u>

按收入確認時點及地域市場劃分來自客戶合同收入分拆於附註3(b)(i)及3(b)(ii)內披露。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產品類型管理其業務。本集團按照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所用方式一致的方式，呈列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本集團並無合併計算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可報告分部。

- 缸體：該分部主要包括缸體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 缸蓋：該分部主要包括缸蓋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 缸體輔助部件和其他：該分部主要包括缸體和缸蓋所使用的缸體輔助部件(不在本集團保修政策範圍內)的製造及銷售。

(i) 分部業績、資產和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的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報告分部的應佔業績：

收入及開支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產生的開支分配予須予報告分部。報告分部業績採用毛利計量。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分部間銷售。並未計量某一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的協助(包括共享資產及專業技術)。

各分部不計量本集團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如其他收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以及銷售及行政開支)以及資產及負債。因此，未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亦未呈列資本開支、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等相關資料。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收入確認時點劃分來自客戶合同收入，以及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2025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缸體 人民幣千元	缸蓋 人民幣千元	缸體輔助部件 和其他 人民幣千元	
於某一時點確認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755,838</u>	<u>288,755</u>	<u>64,807</u>	<u>1,109,400</u>
可報告分部毛利	<u>101,833</u>	<u>9,072</u>	<u>5,355</u>	<u>116,260</u>
	2024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缸體 人民幣千元	缸蓋 人民幣千元	缸體輔助部件 和其他 人民幣千元	
於某一時點確認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716,830</u>	<u>213,159</u>	<u>26,864</u>	<u>956,853</u>
可報告分部毛利／ (毛損)	<u>91,190</u>	<u>11,154</u>	<u>(1,056)</u>	<u>101,288</u>

(ii) 地域資料

本集團絕大部分收入產生於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客戶進行銷售。本集團的經營資產絕大部分位於中國。因此，概無提供基於客戶及資產地理位置的分部分析。

4 其他收益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包括遞延收入攤銷)	11,532	9,265
利息收入	856	241
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	238	2,1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8,006	(126)
額外增值稅(「增值稅」)進項加計扣除(附註)	5,939	8,341
撇銷貿易應付款項	1,787	—
其他	7,089	5,500
	<u>35,447</u>	<u>25,366</u>

附註：由於增值稅優惠待遇，額外增值稅進項扣減人民幣5,939,000元(2024年：人民幣8,341,000元)於損益確認。根據中國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23年第43號，先進製造業企業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可按照當期可抵扣增值稅進項稅額的5%享受增值稅加計抵免。河北瑞豐科技有限公司(「河北瑞豐」)符合增值稅進項稅額加計扣減。

5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抵免)以下項目：

(a) 融資成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款利息	12,257	10,592
銀行手續費及其他	39	67
	<u>12,296</u>	<u>10,659</u>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借款成本資本化(2024年：零)。

(b) 員工成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78,556	81,927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5,516	5,611
	<u>84,072</u>	<u>87,538</u>

本集團在中國(香港除外)成立的附屬公司僱員參與地方政府部門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等附屬公司的僱員達到其正常退休年齡時有權享有上述退休計劃的退休福利(按中國(香港除外)界定薪金水平的百分比計算)。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在香港《僱傭條例》管轄範圍內的受聘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作出供款，惟每月相關收入的最高金額為30,000港元(「港元」)。強積金計劃的供款即時歸屬，本集團並不能使用沒收供款以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支付其他退休福利的進一步重大義務。

(c) 其他項目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薪酬	1,300	1,250
折舊費用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25,367	105,072
— 使用權資產	2,548	2,548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1,859	(566)
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	7,003	—
保修撥備	7,397	6,642
研發成本	32,309	27,261
存貨成本#	993,140	855,565

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及折舊有關的人民幣160,188,000元(2024年：人民幣149,665,000元)，有關金額亦已計入上文或附註5(b)分別披露的各類開支的相應總額。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3,559	2,780
過往年度撥備	2,187	—
	<u>5,746</u>	<u>2,780</u>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690	(637)
	<u>6,436</u>	<u>2,143</u>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u>29,702</u>	<u>21,463</u>
按照適用於有關司法管轄區利潤的稅率計算稅前利潤的預期稅項(附註(i)、(ii)及(iii))	8,260	5,60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187	—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676	2,655
稅務優惠(附註(iv))	(8,796)	(6,374)
有關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分派保留利潤的預扣稅的稅務影響	2,000	150
未確認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09	104
實際稅項開支	<u>6,436</u>	<u>2,143</u>

附註：

- (i)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且根據其各自註冊成立國家的有關規則及規例無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據此，本集團合資格實體於香港產生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稅率8.25%繳稅，而於香港產生的2,000,000港元以上應課稅溢利則按稅率16.5%繳稅。由於本集團僅有一間附屬公司合資格選擇利得稅兩級制稅率，本集團其餘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附屬公司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統一稅率繳納。

- (iii)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不包括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2024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iv)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一家附屬公司已獲有關稅務局批准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繳稅，有效期自2024曆年起至2027曆年為止。根據相關稅法，該附屬公司可享有15%的優惠稅率。除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外，該附屬公司就其所產生的合資格研發成本亦享有額外稅項減免津貼(按有關成本的100%(2024年：100%)計算)。

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23,266,000元(2024年：人民幣19,320,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800,000,000股(2024年：80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得出。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間並無存在任何差異。

8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85,916	223,695
減：虧損撥備	<u>(40,264)</u>	<u>(38,405)</u>
	245,652	185,290
應收票據	54,412	72,27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42,230	43,857
待抵扣增值稅	<u>24,555</u>	<u>23,007</u>
	<u><u>366,849</u></u>	<u><u>324,432</u></u>

附註：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a) 賬齡分析

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個月	168,033	161,073
1至3個月	94,259	66,609
3至6個月	37,389	29,404
6個月以上	383	482
	<u>300,064</u>	<u>257,568</u>

本集團的客戶主要為中國汽車及發動機製造商。

(b) 轉移金融資產

本集團自其客戶收取短期銀行承兌票據作為已出售商品的結付方法。本集團有權於該等票據到期時(一般於發行日期後介乎3至12個月)自發行銀行收取賬面值全額。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折現於銀行的若干銀行承兌票據，並已向其供應商及其他債權人背書若干銀行承兌票據，以按全面追索基準結付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於進行上述折現或背書後，本集團已完全終止確認該等應收票據。該等已終止確認的銀行承兌票據於報告期末後少於六個月內到期。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移該等票據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已履行其應付其供應商及其他債權人款項的責任。本集團評估認為，鑒於已折現及背書的銀行承兌票據乃由高信用評級銀行發行，故信用風險相對不重大，且本集團並無面臨相關利率風險。於2025年12月31日，倘發行銀行未能於到期日結付有關票據，本集團的最大虧損及未貼現現金流出金額為人民幣159,841,000元(2024年：人民幣75,294,000元)。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99,737	347,043
應付票據	-	26,00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99,737	373,043
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18,389	78,920
員工相關成本的應付款項	5,532	11,903
合同負債(附註(iii))	2,672	10,024
其他	16,020	13,98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442,350	487,876
其他應納稅款	216	180
	442,566	488,056

附註：

- (i)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按要求償還。
- (ii)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個月	114,243	147,996
1至3個月	75,646	109,001
3至6個月	37,895	66,929
6個月以上	71,953	49,117
	299,737	373,043

(iii) 合約負債指客戶為本集團將轉讓的貨物給予的墊款。合約負債的變動(不包括於同一年度內增加及減少所產生之變動)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10,024	8,876
年內因確認收入所致的合約負債減少(計入年初合約負債)	(10,024)	(8,876)
已收客戶墊款	2,672	10,024
	<u>2,672</u>	<u>10,024</u>
於12月31日的結餘	<u>2,672</u>	<u>10,024</u>

10 計息借款

(a) 本集團的短期計息借款包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無抵押	69,801	3,500
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作抵押	-	40,292
加：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附註10(b))	96,147	131,985
	<u>165,948</u>	<u>175,777</u>

(b) 本集團的長期計息借款包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		
無抵押	47,731	20,000
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作抵押	252,225	252,695
減：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附註10(a))	(96,147)	(131,985)
	<u>203,809</u>	<u>140,710</u>

本集團的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按以下時間償還：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按要求	96,147	131,985
1年後但2年內	157,390	106,810
2年後但5年內	46,419	33,900
	<u>299,956</u>	<u>272,695</u>

(c) 就本集團的計息借款而質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總值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9,986	199,436
使用權資產	83,859	86,086
	<u>273,845</u>	<u>285,522</u>

(d) 本集團若干計息借款須履行與金融機構的貸款安排中常見的有關財務比率的契約。倘本集團違反契約，計息借款將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該等契約的情況。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違反該等契約(2024年：無)。

11 股息

(i) 年內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宣派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4,000,000港元，每股3港仙，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2024年：2港仙)。報告期末後建議宣派的末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ii) 於年內批准及派付的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就上一財政年度批准及派付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0港仙(2024年：每股普通股1.5港仙)	<u>14,662</u>	<u>10,952</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已於2025年5月30日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獲批准，並將分派予於2025年6月20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而有關股息已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結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概覽

2025年，中國汽車行業持續從汽車大國向全球汽車強國轉型。在全球貿易保護主義升溫、產業鏈重構的複雜環境下，中國汽車行業憑藉電動化與智能化的深度融合、出口結構的優化以及產業生態的全面突圍，實現了超預期增長。中國不僅連續17年穩居全球汽車產銷量第一大國，更在新能源汽車滲透率、自主品牌市占率及技術輸出層面確立了全球引領地位。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中汽協」)發佈的數據，2025年汽車產銷累計完成約34.5百萬輛和34.4百萬輛，同比分別增長約10.4%和9.4%，再創歷史新高。汽車出口再上新台階，成為全球汽車貿易的核心力量，全年出口達7.1百萬輛，同比增長21.1%。

新能源汽車已從發展動力轉變為市場主導力量。2025年，新能源汽車產銷分別完成16.6百萬輛和16.5百萬輛，同比分別增長29.0%和28.2%。值得關注的是，新能源新車銷量佔汽車新車總銷量的比例達到47.9%，較2024年提升7.0個百分點；尤其在2025年12月單月，新能源滲透率更是突破52.3%，標誌著新能源汽車已在市場中佔據主導地位。

從動力結構看，插電式混合動力汽車延續爆發態勢，與純電動汽車形成並駕齊驅的格局，成為帶動新能源汽車市場下沉及替代燃油車的關鍵動能。中國品牌乘用車憑藉在智能化與電動化領域的先發優勢，市場佔有率達到69.5%，較2024年同期提升4.3個百分點，合資品牌市場空間進一步受到擠壓。

2025年，中國政府及相關部門為推動汽車行業高質量發展及穩定宏觀經濟，推出了一系列精準施策：

- 工業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門聯合印發《汽車行業穩增長工作方案(2025—2026年)》，從技術創新、消費促進、出口支持等方面系統部署，旨在破除行業「內卷」，引導產業向高價值鏈邁進。

- 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起草《汽車行業價格行為合規指南(徵求意見稿)》，有力促進價格透明化，綜合整治「內卷式」競爭，為行業良性發展奠定基礎。

在汽車工業邁向深度電動化與智能化融合的進程中，傳統核心零部件的定義正在被改寫。儘管純電動車型市場份額持續擴大，但混合動力、增程式電動車以及高效內燃機的旺盛需求，為缸體與缸蓋等傳統零部件開闢了第二增長曲線。2025年，行業焦點轉向混動專用發動機缸體的批量生產，以及一體化壓鑄、輕量化材料的應用。此外，傳統鑄造技術亦在向非汽車領域外溢。供應鏈企業只有通過技術深耕與客戶結構優化，才能夠在產業變革中構建新的核心競爭力。

2025年的中國汽車行業已經證明，電動化能力已成基礎生存能力，智能化則是決勝未勝的關鍵賽點；合資品牌的技術光環與品牌溢價進一步衰減，自主品牌憑藉全棧自研的技術實力和對用戶需求的精準洞察，已穩居市場主導地位。2026年，行業將進入市場整合加劇期，全球化運營能力與商業模式創新將成為決勝關鍵。從產品出海到技術標準出海，從價格內捲到價值外拓，中國汽車工業正在重塑全球產業格局。

業務回顧

2025年是「十四五」發展規劃的收官之年，全球汽車產業鏈加速重構，中國汽車及零部件企業的國際供應能力持續增強。瑞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瑞豐動力**」)堅持「穩中求進、創新驅動、質量為先、搶抓機遇」的總體方針，在鞏固傳統發動機核心零部件競爭優勢的同時，全面加速從傳統汽車零部件製造向高端智能裝備製造的戰略轉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及利潤分別為約人民幣1,109.4百萬元及約人民幣23.3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增加約15.9%及約20.4%。倘不計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本年度利潤約為人民幣30.3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止年度的利潤增長約為56.7%。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鞏固了其市場地位。此項成就主要歸功於來自比亞迪及吉利等汽車產業龍頭客戶的訂單激增。此外，本公司持續擴大客戶群並多元化產品線，以把握新商機。

聚焦智能轉型，拓展高端智能裝備領域

本集團正積極推進從傳統製造向高端智能裝備製造的戰略轉型，「破圈」構建技術生態：

儲能裝備：與行業龍頭企業北京和平鋁業有限公司(「**和平鋁業**」)達成全面戰略合作，雙方依託和平鋁業在高性能鋁合金材料、型材擠壓及表面處理領域的完整產業鏈優勢，結合本集團在精密加工、數字化製造及汽車行業客戶資源方面的深厚積累，共建聯合實驗室，聚焦高壓鑄造工藝與鋁型材深加工技術。

此合作不僅實現了從鋁錠、熔鑄、擠壓到精密加工的全產業鏈垂直整合，更將業務邊界拓展至儲能設備電池殼體、新能源汽車輕量化部件(如電池托盤、前後防撞梁、門檻梁、吸能盒等)、軍工及海洋裝備特種鋁型材等高端領域。通過產業鏈協同，本集團顯著降低了外協成本，縮短了模具開發週期，並實現了模具—型材—加工的一體化協同開發，為進軍儲能及新能源輕量化市場構築了堅實的技術與成本壁壘。

智能部件：同時，本集團與北京一家自動駕駛系統開發企業展開技術合作，針對L3級自動駕駛需求，共同推動集成智能傳感器接口的新能源汽車底盤開發，將我們的業務版圖成功拓展至智能駕駛與智能製造的硬件支撐領域，實現了技術含量的飛躍。

水下機器人：作為本集團戰略轉型的核心引擎，本集團引入北京一家水下智能清洗檢測機器人與智能檢測巡檢解決方案專業提供商的核心技術，在深州建設水下智能清洗檢測機器人研發製造基地，將直接服務船舶清洗、海上風電運維、港口設施檢測三大剛需場景。

在產能建設方面，我們持續加大智能製造投入，新增高精度加工中心、數控機床與全自動檢測裝置，並引入柔性製造系統(FMS)，顯著提升了生產效率與多品種定制化交付能力。本集團因此成功獲得河北省高新技術企業和「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稱號，標誌著智能化改造取得階段性成果。

鞏固傳統優勢，深化客戶合作

本集團始終堅持「以客戶需求為核心」，與國內外優質客戶建立長期協同合作。2025年，與比亞迪的戰略合作進一步深化，本集團參與其發動機及混動平台關鍵項目供應，產品品質與交付能力獲得高度肯定。吉利汽車、奇瑞汽車及一汽紅旗方面，雙方在缸體輕量化、NVH優化等領域展開深度技術協同，合作模式由傳統加工向協同研發升級。

在國際市場，本集團與德國道依茨的合作進入新周期，成功獲得其Stage V/Tier 4標準發動機缸體缸蓋長期訂單，標誌本集團產品完全符合全球嚴格排放法規。本集團持續優化內部管理，保障現金流與供應鏈健康，並積極拓展海外市場，逐步成為道依茨瑞豐智造德國組裝的戰略合作夥伴，提升國際客戶占比，為未來國際化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憑藉卓越的交付質量與合作理念，本集團於2025年12月獲比亞迪「年度優秀供應商」；在福田汽車2026商務年會榮獲優秀供應商「合作共贏獎」；並於2026年1月受邀參加玉柴集團全球合作夥伴大會，榮獲「價值共創獎」。

佈局未來賽道，創造新增長

2025年，中國汽車供應鏈的關係正從「垂直鏈式」向「網狀生態」演變。作為發動機核心部件製造商，本集團敏銳捕捉前沿趨勢，積極探索將精密加工能力延伸至更廣闊的應用場景。

我們正在深入研究水下機器人及低空飛行器等新興產業對精密結構件的需求，這些領域與我們在高複雜度零部件製造、輕量化材料應用及精密加工方面的技術儲備高度協同，

有望為本集團開創全新的「第二增長曲線」。此外，我們持續深化與河北工業大學、天津大學等高校的產學研合作，加強新材料、新工藝的前瞻性研究，為未來突破性技術的商業化應用儲備人才與知識基礎，確保集團在不斷變化的市場中始終保持技術領先地位。

未來展望

展望2026年，全球汽車產業將持續技術更迭與國際競爭加劇。2026年也是集團「十五五」發展規劃的開局之年。站在轉型的關鍵節點，本集團將依託過去在缸體缸蓋領域積累的深厚底蘊，立足當下在輕量化及智能化轉型中取得的突破，積極佈局未來新興產業，圍繞「穩增長、提質量、促創新、強合作」的核心戰略，全面推進從傳統汽車零部件製造向高端智能裝備製造的戰略轉型。重點推進以下方向：

- 鞏固基石，深化協同：繼續深化與比亞迪、吉利汽車、奇瑞汽車、一汽紅旗、德國道依茨等核心客戶的戰略夥伴關係，前置參與新一代動力平台的協同研發，確保傳統業務的穩健增長。
- 夯實現在，提升價值：加大對蠕墨鑄鐵(CGI)及鋁鎂合金輕量化材料的研發投入，並將3D打印砂芯等先進工藝應用於更多高端產品的生產，顯著提升產品技術含量與附加值。鞏固與鋁鑄造企業的合作，共同開拓儲能領域的新機遇；藉助與自動駕駛企業的合作契機，拓展汽車智能化相關的精密零部件業務，將技術突破轉化為商業成果。
- 開創未來，雙輪驅動：加快水下機器人項目的產業化進程，依託集團精密製造能力與合作方的核心技術，推動水下機器人共享服務平台建設。同時積極研究並適時進入水下機器人及低空經濟領域，打造全新的業務增長引擎，實現集團從傳統汽車零部件製造商向高端智能裝備製造解決方案提供商的全面轉型，為股東創造可持續的長期價值。

財務回顧

收入

收入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56.9百萬元增加約15.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09.4百萬元。這一增加主要是由於缸體銷售及缸蓋銷售增加。下表列出了截至2025年和2024年12月31日按分部和主要產品類型劃分的收入和銷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銷量	2024年		銷量
	收入	佔總收入		收入	佔總收入	
人民幣 千元	%	個	人民幣 千元	%	個	
缸體						
— 乘用車缸體	284,559	25.6	509,240	303,786	31.7	391,642
— 商用車缸體	287,247	25.9	303,338	244,849	25.6	370,847
— 機動工業車輛缸體	184,032	16.6	130,630	168,195	17.6	134,643
小計	755,838	68.1	943,208	716,830	74.9	897,132
缸蓋	288,755	26.0	449,554	213,159	22.3	311,539
缸體輔助部件及其他	64,807	5.9	199,544	26,864	2.8	325,567
合計	<u>1,109,400</u>	<u>100.0</u>		<u>956,853</u>	<u>100.0</u>	

銷售缸體

來自缸體銷售的分部收入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16.8百萬元增加約5.4%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55.8百萬元。同時，缸體銷量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897,000個增加約5.1%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943,000個。缸體的銷售收入和銷量相應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能源汽車及工業車輛對缸體的需求持續增加以及商用車市場的持續復甦。

銷售缸蓋

來自缸蓋銷售的分部收入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3.2百萬元增加約35.5%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88.8百萬元。缸蓋的銷量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12,000個增加約44.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50,000個。缸蓋的銷售收入和銷量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能源汽車對缸蓋的需求增加及商用車市場的復甦。

銷售缸體輔助部件及其他

來自缸體輔助部件及其他銷售的分部收入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6.9百萬元增加約1.4倍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4.8百萬元。缸體輔助部件及其他的銷量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26,000個減少約38.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00,000個。缸體輔助部件及其他銷售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向一名核心客戶銷售更多新型、創新且具有高利潤的部件，同時，本集團策略性地淘汰低價值產品，這導致缸體輔助部件的銷量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1.3百萬元增加約14.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6.3百萬元，有關增幅與收入增幅一致。與此同時，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維持穩定，分別約為10.6%及約10.5%，儘管該期間的原材料採購價格較高。實現這一穩定乃由於本集團提高生產效率及擴大生產規模所致。缸體的毛利率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7%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3.5%，部分抵銷缸蓋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2%下降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1%。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5.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5.4百萬元，增幅為約39.7%。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約人民幣8.0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約人民幣0.1百萬元。本集團在安裝新的先進生產線後，出售若干陳舊或低效的機器及設備。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4百萬元，增幅為約31.8%。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增加主要由於存儲費及售後服務費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1.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3.5百萬元，升幅為約1.9%。行政開支增加的原因是研發成本增加。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9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約人民幣0.6百萬元。有關變動乃主要由於逾期結餘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於2019年及2020年，本公司與目標公司(「目標公司」)及賣方(「賣方」)，為目標公司的唯一股東)訂立多個協議。目標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設計及製造動力系統、制動系統、汽車零部件及元件。根據協議，本公司同意按代價5.0百萬歐元自賣方收購目標公司10.7%的股權(「交易」)，本集團已支付3.0百萬歐元作為部分代價，並向目標公司提供本金額為2.0百萬歐元的貸款以作營運用途，本集團已悉數撥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交易尚未最終落實，因為目標公司未能根據中國公司法更新股東名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動資產指本集團就交易支付的款項。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對目標公司採取法律行動，以促進與賣方重新談判並嘗試落實交易，惟並無與賣方或目標公司達成共同協議。本公司隨後向河北省深州市人民法院（「深州法院」）提交民事訴訟申請，以向目標公司索償貸款本金額2,000,000歐元。於2025年4月23日，深州法院發出民事判決，據此，目標公司有責任償還貸款本金額2.0百萬歐元連同應計利息約人民幣0.6百萬元，隨後本公司於2025年5月30日收到貸款本金及相關利息費用的全額結算。

於2025年6月5日，本公司向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上海分會提交仲裁請求，要求賣方退還代價3.0百萬歐元及相關利息。本公司認為債務之可收回性為難以確定並委聘獨立估值師評估債務的估值，並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7.0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減值虧損。儘管已就上述減值虧損作出會計處理，董事會謹此強調，本公司並未放棄其法定權利，並將在徵詢法律顧問意見後，透過可行的法律途徑追討應收款項，包括向賣方追討未清償的代價。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3百萬元，增幅為約15.4%，主要由於計息借款的結餘增加所致。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4百萬元，增幅為約2.0倍，主要是由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過往年度確認即期稅項撥備不足約人民幣2.2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作出相關撥備。因此，實際稅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0%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1.7%。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年內利潤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3.3百萬元，增幅為約20.4%。純利潤率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維持於約2.0%及約2.1%。

年內利潤(不包括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撥備)為約人民幣30.3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增幅約56.7%。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業務經營主要來自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以及計息借款。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及手頭現金分別為約人民幣29.4百萬元及約人民幣57.5百萬元。現金結餘減少的原因是自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減少。

本集團定期監視現金流量及銀行及手頭現金結餘，尋求將流動資金維持於最佳水平，既可滿足營運資金需求，同時亦可支持業務健康發展及各項增長策略。未來，本集團計劃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撥付業務經營資金。除本集團向商業銀行取得的一般銀行借款及潛在債務融資計劃以外，本集團預計近期不會有任何重大外部債務融資計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從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57.6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00.1百萬元，增幅為約16.5%。有關增加與年內收益增加一致。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週轉天數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101天下降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92天，乃由於主要客戶承諾於30日內付款。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從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73.0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99.7百萬元，跌幅為約19.7%，主要由於原材料價格上漲，促使本集團為確保及時供應而提早結算票據所致。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週轉天數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139天減少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124天。

計息借款及資產抵押

計息借款從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16.5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69.8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252.2百萬元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質押作抵押。該等抵押資產的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273.8百萬元(2024年：約人民幣285.5百萬元)。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所有計息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並按固定或浮動利率計息。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債務金額：

還款計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按要求	165,948	175,777
1年後但2年內	157,390	106,810
2年後但5年內	46,419	33,900
總計	<u>369,757</u>	<u>316,487</u>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從2024年12月31日的約31.8%增加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36.9%，這主要是由於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息借款增加約人民幣53.3百萬元。

資本負債比率等於年末的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債務總額包括所有計息借款。

資本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約人民幣142.1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約為人民幣239.2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資本開支主要與建立新產品的新機械加工線、添置設備及機械以改善現有的生產線有關。

資本承擔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訂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為約人民幣33.2百萬元，而於2024年12月31日則約為人民幣43.4百萬元。

或有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或擔保(2024年：無)。

人民幣匯率波動及匯兌風險

除若干應付專業人士的款項及香港辦事處的行政開支以港元計值外，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業務及全部計息貸款均以人民幣交易及入賬，故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董事會並不預期人民幣匯率波動及其他外幣匯率波動會對本集團的業務或業績帶來重大影響。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參與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外幣波動的潛在風險。

持有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所持重大投資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2024年：無)。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於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涉及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未來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818名僱員(2024年：745名僱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所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84.1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87.5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4.0%。

本集團認為，其能否成功取決於僱員能否提供持續、優質及可靠的服務，本集團的僱員大多數在中國深州的製造廠房工作。為吸引、挽留僱員及豐富其知識及提高其技能水平，本集團極其注重僱員培訓，並為員工提供持續培訓。此外，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及月度績效獎金以及年終獎)以挽留優秀僱員，並根據行業基準、本集團財務業績以及僱員的個別表現對薪酬待遇進行年度審閱。

主要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末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重大期後事項會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生產及銷售缸體、缸蓋及缸體輔助部件及其他。本集團的業務營運面臨各種風險，包括運營風險、財務風險及市場風險。風險的詳情如下：

(i) 運營風險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主要包括位於中國的大型汽車製造商和發動機生產商)佔總收入約81.4%。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佔總收入約38.6%。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最大客戶為汽車製造商。我們少數大客戶的流失或者與一名或多名這類主要客戶的銷售額減少，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ii) 財務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定期開會分析並制定措施以管理本集團所面臨的該等風險。

(a)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市場利率變動使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出現浮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計息借款。按浮息及定息批出的借款分別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因交易對手不履行合約責任而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於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應收票據而承受的信貸風險有限，由於交易對手為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金融機構，本集團認為有關風險甚低。本集團不提供任何使自身陷入信貸風險的擔保。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按政策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求及對貸款契據的遵守情況，確保持有足夠現金儲備及獲大型金融機構承諾充分融資額度，以應付短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iii) 市場風險

本集團經營所在市場的特點是，行業標準不斷演變、新產品上市和更新頻繁、技術發展迅速，以及客戶需求和期望不斷變化。我們產品的持續熱銷有賴於本集團適應迅速發展的技術和行業標準的能力，以及我們為應對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和期望及激烈的市場競爭而持續創新的能力。倘我們未能有效達成任何一方面，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隨著相關技術的快速發展及中國政府出台的各種支持新能源汽車產業發展的政策，新能源汽車在未來可能會得到越來越多的認可和普及，從而蠶食傳統汽油和柴油動力汽車的市場份額。目前，傳統燃油汽車在中國汽車市場仍佔有相當大的份額。我們預期中國傳統燃油汽車的需求若大幅下降，將導致我們現有產品的銷售相應減少，而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業績將受重大不利影響。本年度，我們已開始對新能源汽車部件廠區進行升級改造，並投入更多資源開發新能源汽車使用的新產品，以滿足市場需求。

本集團已制定一套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程序，以解決各種運營、財務及市場風險。風險管理程序及政策載明各種風險的識別、分類、分析及緩解程序，以及於業務中所識別風險的相關匯報層級。董事會擁有管理本公司的業務及整體風險的一般權力，並負責考量及審批任何涉及重大風險的重大業務決策。經審慎考量後，董事認為我們目前的風險管理措施屬充分及有效。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上市規則界定的出售庫存股份。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及公開保障其股東權益。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循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然而，孟連周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主席和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有利於確保本集團的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並可使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更有效力及效率。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將不會損害權力與權責之間的平衡，而此結構將令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落實和執行決策。董事會定期檢討委任不同人士獨立執行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的需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於各個財政年度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相關條文。

末期及中期股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宣派及派發中期股息(2024年：無)。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3.0港仙(2024年：每股普通股2.0港仙)。本公司概無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將於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舉行。股東應參閱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bsgt.com>刊發之通函、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內有關股東周年大會的詳情。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2日(星期五)至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本公司任何股份的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即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首日前的營業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董事會已於2026年3月31日議決建議向於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2024年：2.0港仙)。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至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並預計於2026年9月4日(星期五)或之前派付建議末期股息。股息須在預期於2026年6月17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可派付。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股息，股東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即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首日前的營業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富睿瑪澤」)(執業會計師)已就本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核對一致。富睿瑪澤在本公告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服務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服務準則所進行之核證委聘服務，因此，富睿瑪澤概不會就本業績公告發表任何核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審議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綜合年度業績及2025年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bsgt.com)，而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上述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瑞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孟連周

中國，深州，2026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孟連周先生、孟令金女士、劉占穩先生、張躍選先生及劉恩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萬明先生、任克強先生及黃德俊先生。